

# 询价文件

本公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为合法合规生产经营，现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临时废液间需安装快速卷帘门，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新东欣公司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临时废液间快速卷帘门采购项目（重新采购）。

##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规划建设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项目占地约 294 亩，总投资约 19.05 亿元，可处理 26 大类危险废物，处理能力共计 31.61 万吨/年（包括：危险废物焚烧处置 6 万吨/年、工业废水物化处理 5.5 万吨/年、表面处理废物火法冶炼 13.3 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 5 万吨/年、废旧线路板处理 1 万吨/年、废包装桶再生利用 0.78 万吨/年和收集、暂存废日光灯管和废干电池 0.03 万吨/年）。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发布（<http://www.dgsy.com.cn/>）、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shuanbao.com.cn/>）发布。

##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同类项目供货、安装经验(业绩不少于一个,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及该项目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 ★ (一) 供货规格要求

1、快速卷帘门安装位置: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临时废液间。

2、快速卷帘门数量需求如下:

序号	类型	设计编号	洞口尺寸(mm) 宽*高	数量(套)	备注
1	硬质快速卷帘门(防爆)	M3	3600*4000	4	焚烧车间
2	硬质快速卷帘门(防爆)	M-2	3600*2700	3	预处理车间

注:上表中卷帘门尺寸为设计蓝图尺寸,以成交人现场实际测量尺寸为准。

3、硬质快速卷帘门尺寸及设备清单

品名	单位	配置说明	备注
快速卷帘门专用电机	台	1.电子机械制动器,力矩随动系统,防护等级IP54/IP55; 2.使用环境温度:-30度至+60度运行速度均可调; 3.防爆电机。	

门体	套	1.铝合金保温门板厚度不小于 40mm，内部填充聚氨酯（B1 难燃级）保温材料。抗拉强度超过 230B/MPA 符合 GB/T5237.1-5-2000 标准； 2.颜色：黄色； 3.门板之间有密封条，门体四周有橡胶密封，保证门体关闭后的密封性能。	
门体框架、门槽	付	采用 2.0MM 厚 304 不锈钢，门槽与门体之间要求良好密封性，不透风。	
五金配件	若干	联接件与紧固螺丝等	
行程控制	套	编码器使用内置加外置双重模式	
变频器	套	控制门体运行速度	一体
光电安全保护装置	套	门体向下运行，当测试到物体时门体反转向上	有
电源要求、绝缘保护		1.IP54 控制箱，符合国家电气安全标准； 2.均需按防爆要求接线。	
开启方式	套	1.双面自动感应/手动开关； 2.防爆开关。	
开启速度	米/秒	0.9-1.7 米/秒	可调
关闭速度	米/秒	0.6-1.6 米/秒	可调
安全装置	套	红外线光电保护	
应急开启	套	在停电或设备故障等应急状态下，能通过可用手动铰链装置或手动机械装置开启门体	
硬质快速卷帘门抗风 12 级以上			
质保 2 年			

以上规格要求为必须满足条款，如不满足将视为无效报价。

因安装快速卷帘门更改电线线路及现场设施，成交人须同采购人确认后，再负责购买材料及更改安装。

## （二）供货范围及其他要求

1、供货范围内主要设备和附件包括：

- (1) 卷帘门整体设备。
- (2) 控制箱、自动感应等。
- (3) 自动感应调试须通知采购人参加，成交人须测试自动感应距离，满足采购人生产需求；
- (4) 现场施工电线、电缆、线管等连接设备；所有的电缆、线管等电气主材、安装辅材及施工均由成交人负责。具体的电源接入点由采购人指定具体位置，采购人只提供接入点，其余均由成交人负责。

## 2、性能验收试验（性能测试）

在快速卷帘门设备正式投入运行前，根据采购人和成交人确定的验收标准对其进行性能验收试验。性能验收试验所需的测点、一次元件和相关仪表由成交人提供。其价格和成交人试验的配合等费用已含在总价内。

- (1) 性能验收试验的目的是为了检验合同设备的性能是否达到采购人的技术要求。
- (2) 采购人将主持其快速卷帘门性能验收试验，性能验收试验的具体时间以采购人的通知为准。
- (3) 成交人如不派人参加性能验收试验，成交人无条件接受性能验收试验结果。
- (4) 在性能验收试验期间的供货设备质量问题和设计问题，成交人无偿负责解决。

(5) 性能验收试验结果在每项试验结束时双方共同签认。

(6) 性能验收由采购人组织成交人现场负责人进行载重测试等，双方人员均在场时方能开展此项工作，共同签章确认结论。如双方对试验的结果有不一致意见，双方协商解决。

(7) 进行性能验收试验时，一方接到另一方试验通知后无故不派人参加试验，则被视为对验收试验结果的同意，并进行确认签名盖章。

### 3、技术服务与设计联络

#### (1) 成交人的技术服务范围

1) 成交人提供快速卷帘门设备等配套技术服务，包括设计、制造、运输、安装、单机调试和人员培训、验收等。

2) 成交人应对采购人提供的快速卷帘门的初步设计资料予以校核、转化和优化（其优化必须征得采购人认可后才能实施），成交人转化后的最终设计图纸必须经采购人确认。

3) 成交人保证提供的快速卷帘门设备及其所有附属设备和电、仪等设备是全新的、先进的和安全可靠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合同文件的要求。

4) 成交人在合同文件中应提供详细的供货清单，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产地、单价、外购件生产厂家（至少三家）等内容，对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安装材

料及部件，即使在合同文件中未列出或数量不足，成交人仍须在执行合同时自费补足。

5) 成交人对原材料和外购配套件的质量完全负责。

6) 成交人对制造的质量、制造标准的执行准确性和检验结果的可靠性负责，对采购人提出的要求有责任进行改正。

7) 成交人有义务接受和配合采购人检验人员的检查，并提供相关工作方便。

## (2) 现场服务范围

为使所供设备安全、正常投运，成交人需派出合格的现场服务人员满足采购人需要的现场服务。现场服务人员要具备下列的资质要求：遵守法纪，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和制度；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按时到位。了解合同设备的设计，熟悉其结构，有多个相同或相近机组的现场工作经验，能够正确地进行现场指导。身体健康，适应现场工作的条件。

成交人现场服务人员的职责：成交人现场服务人员的任务主要包括设备催交、货物的开箱检验、设备质量问题的处理、安装和调试、操作培训和性能验收试验。在安装和调试前，成交人技术服务人员应向采购人提供必要的方案和表格、技术交底，讲解、示范将要进行的程序和方法。对重要工序（见下表），双方要对施工情况进行确认和签证，否则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经成交人确认和签证的工序如因成交人技术服务人员指导错误而发生问题，成交人负全部责任。

成交人现场服务人员应有权全权处理现场出现的一切技术和商务问题。如现场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人现场人员要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处理解决，如成交人委托采购人进行处理，成交人现场服务人员要出具委托书并承担相应经济责任。成交人对其现场服务人员的一切行为和安全负全部责任。成交人现场服务人员的正常来去和更换事先与采购人协商，并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

**成交人提供的安装、调试重要工序表**

序号	工作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1	安装	安装，解决安装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2	调试	快速卷帘门调试
3	培训	在现场培训操作工人，使其能够掌握其设备使用
4	调试运行	整体设备调试运行
5	性能验收	整体设备质量良好

### (3) 技术资料的提交

1) 成交人在标准、图纸、质量记录、和操作手册上均采用国际单位(SI)技术文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本，纸版图纸资料必须盖出图章，并装订成册。

2) 成交人提交的图纸文件应使用国家法定单位制，清楚、完整、语言为中文，应按本技术需求书要求的图纸资料(除特殊要求外)按照不低于中国标准进行设计和制造，并对其设计的图纸资料的正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3) 资料的组织结构清晰、逻辑性强。资料内容正确、准确、一致、清晰、完整，满足工程要求。

4) 如果采购人确认成交人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成交人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5)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后 3 天之内，向采购人提供有关设备性能、结构、施工图设计所需要的技术资料各 1 套（另各附电子版 1 份）。技术资料清单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 a 供货清单。
- b 采购人配套系统和设备的技术要求等。
- c 出厂前需提供的文件。
- d 设备出厂时成交人向采购人至少提供一式八套下列文件和图纸，其中图纸和设计、安装、运行、维护检修说明书、调试方案必须另外提供一份电子版。
- e 检验记录、试（检）验报告等出厂报告及所有设备和材料的质量合格证。
- f 设备和备品管理资料文件，包括设备和备品发运和装箱的详细资料（各种清单），设备和备品存放保管技术要求。
- g 安装图、设备材料清单。
- h 安装、运行、维护、检修所需的技术文件等。
- i 设计、安装、运行、维护、检修说明书及调试后的标准操作规程。
- j 详细的现场调试方案。
- k 成交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4) 人员培训

成交人在设备安装、调试前或调试中对采购人工厂运行与维护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以保证采购人运行与维护人员能够正确、安全、熟练地操作与维护。

具体培训计划和内容如下：

- 1) 设备安装前和安装过程中，采购人设备管理和维护人员可以参与成交人的安装、控制系统组态和调试工作，以便对设备和系统的位置、特点、用途、操作与控制产生感性认识。
- 2) 安装前、单机调试后分别集中培训。
- 3) 快速卷帘门组成和工作原理，设备的用途、性能、技术参数与特点。
- 4) 设备的调试、测试及接口技术。
- 5) 设备的控制、操作和使用方法。
- 6) 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方法。
- 7) 出现故障后，系统及设备的操作。
- 8) 常见故障的检查、判定和排除方法。
- 9) 必要时，在设备制造车间更进一步的了解设备各部件的组成与装配。
- 10) 对所培训内容，在现场系统上实际演练，直至熟练管理和操作。

#### (5) 售后服务

1) 成交人设有备品备件供应中心，为售后维修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证。

2) 产品的质保期为设备性能测验合格之日起 2 年，在此期间如遇产品故障，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或传真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派遣有资格的丰富的维修工程师赶到现场并负责修理或更换完毕，整个过程从得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完成。

3) 质保期内，由于设计、制造、施工、材料的缺陷所造成的任何设备故障，由成交人无偿排除，并承担设备修复或调换部件或整机的全部费用。因采购人操作不当或其他人为造成的故障，成交人负责排除。

4) 质保期后成交人对所供产品提供终生售后维修服务，随时为采购人提供优质优价的备品备件。在此期间制造及施工质量问题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或传真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派遣有资格的丰富的维修工程师赶到现场并负责修理或更换完毕，整个过程从得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完成。  
具体费用双方协商。

5) 质保期后成交人指定维修工程师定期的回访采购人，解决设备与系统运行中可能出现的疑虑，排除潜在的故障，使设备与系统保持在良好的工作状态。

6) 对采购人选购的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配套设备，成交人有提供技术配合的义务，并不由此而发生任何费用。

7) 成交人有长期提供设备易损件或提供易损件供应商名单的义务。

## 五、交货安装地点及时间

(一) 交货安装地点：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

(二) 交货时间：发出结果确认函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及安装。

## 六、报价保证金

1、成交人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限价的2%）在项目开标后交纳报价保证金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银行保函或转账，不接受第三方担保及现金），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待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返还申请时间为货到验收合格之日后（除质保验收外的最后一个验收节点），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30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2、报价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报价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3、报价保证金金额：金额为人民币贰仟柒佰肆拾元整（¥2740元）。

4、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帐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帐号：8114801014200219007

## 七、支付方式

1、所有货物到达并完成安装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有效请款资料 30 个日历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95%。

2、剩余合同总额 5%作为质保金，在本项目验收合格满两年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有效请款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无息退还质保金。

3、成交人缴存的履约保证金在货到验收合格之日起，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采购人在收到退款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

## ★八、报价

1、采购限价：¥137000 元；

2、本项目将实行固定价格报价，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运费、税费、人工费、配件费、安装费、调试费、装卸费、服务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不做调整。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

3、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 九、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我司招标成本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我司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我司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 十、采取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函、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十一、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报价清单（详见附件，必须包含本项目所有的子项报价）；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5、本询价文件中第三条资格条件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6、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如有）。

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报价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企业公章。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以上所有文件一式一份，必须每页加盖公章并密封完好，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为彩色（或黑白）复印的报价文件无效。

##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上午11:00。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须邮寄报价文件，其中：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管理中心6楼新东欣招投标部

联系人：邓小姐

联系电话：13638423967, 0769-3902 8953

## 十三、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预成交人如未按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人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采购人可没收其报价保证金。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4) 如提交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报价无效：

(1)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东实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黑名单的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视为无效。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3月4日

附件一 密封文件袋封面

新东欣公司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  
临时废液间快速卷帘门采购项目  
(重新采购) 报价文件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二 报价函

报价函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针对贵司关于新东欣公司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临时废液间快速卷帘门采购项目（重新采购），我司愿意以价税合计人民币 xxxx 元（大写），¥xxx.00（小写）承接此项目的供货及安装服务工作。本报价含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票面税率 %。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报价清单

### 附件三 法人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名称）的\_\_\_\_\_（报价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务：

附件四 法人授权书

授权委托书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填写报价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填写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新东欣公司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临时废液间快速卷帘门采购项目（重新采购）等相关服务的谈判和合同的签订、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有效期不得少于90个日历日）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 附件五 合同模板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 新东欣公司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临时废液间快速卷帘门 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 1900 MA51 JDJJ 2N

乙方：XXX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新东欣公司预处理车间与焚烧车间临时废液间快速卷帘门采购项目（重新采购）的相关供货及安装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货物及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固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其中：  
增值税税率为 \_\_\_\_\_ %，税金¥ \_\_\_\_\_ 元，不含税合同总价款为¥ \_\_\_\_\_ 元。合同价格包含货款、税费、人工费、配件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保险费（如有）、包装费（含防护）、运输费、装卸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而甲方需支付乙方的一切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1.2 货物具体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1《报价清单》。

1.3 合同价款形式（请在选择的括号中打“√”，不选择的括号中打“×”）：

以甲方验收单证为准；

( × )暂定总价，以单价结算，按合同综合单价和签证数量结算。

()以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履行期间不调整价格。

## 二、供货及安装时间、地点

2.1 乙方应在以下时间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货物的供货及安装。

()发出结果确认函后；()签订合同之日。（请在选择的括号中打“√”，不选择的括号中打“×”）

如果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提前或延迟供货的，甲方应在合同规定供货期前 1 个日历天内通知乙方，乙方不得因此增加费用。乙方需提前交货或延迟供货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2.2 供货及安装地点：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2.3 如货物随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明书、产品质量鉴定书原件、图纸资料、技术文件等文件资料的，乙方应于交货时一并交付，并确保资料包封完好。如为进口货物的，乙方须向甲方提交货物原产地证明、原厂质量合格证书、进口海关关单及税票之复印件（同时须提供正本由甲方查实后交还乙方）、商检局颁发的商检合格证书、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资料及图纸（所有翻译由乙方负责）等。

2.4 乙方的货物包装应有乙方名称（或标志），乙方必须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蚀等保护措施以保证满足货物质量、数量、性能的要求。

2.5 因安装快速卷帘门需更改电线线路及现场设施，乙方须同甲方确认货物规格、样式后，再负责购买材料及更改安装。否则视为不合格货物予以退货，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 三、合同付款方式：（请在选择的括号中打“√”，不选择的括号中打“×”）

### 3.1 关于定金的支付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收到乙方等额定金收据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 作为定金。

()本合同不支付定金。

3.2 乙方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95% 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甲方在收到前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剩余合同总价的 5% 为质保金，货物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乙方提交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甲方在收到

前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 3.3 乙方的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银行地址：

收款单位账号：

收款单位名称：

因乙方提供的收款账户信息错误或乙方擅自变更收款账户信息而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导致甲方付款迟延的，甲方无需承担迟延付款责任。

3.4 乙方在开标后交纳的报价保证金¥274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肆拾元整），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乙方无任何违约情形的，可在完成所有供货及验收合格后（除质保验收外的最后一个验收节点），向甲方提交退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的，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 四、货物的要求、性能验收及调试

### 4.1 性能验收试验（性能测试）

在快速卷帘门设备正式投入运行前，根据甲方和乙方确定的验收标准（符合采购项目特征描述、供货规格要求及正常使用）对其进行性能验收试验。性能验收试验所需的测点、一次元件和相关仪表由乙方提供。其价格和乙方试验的配合等费用已含在总价内。

(1) 性能验收试验的目的是为了检验合同设备的性能是否达到甲方的技术要求。

(2) 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甲方将主持其快速卷帘门性能验收试验，性能验收试验的具体时间以甲方的通知为准。

(3) 乙方如不派人参加性能验收试验，乙方无条件接受性能验收试验结果。

(4) 在性能验收试验期间的供货设备质量问题和设计问题，乙方无偿负责解决。

(5) 性能验收试验结果在每项试验结束时双方共同签认。

(6) 性能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现场负责人进行载重测试等，双方人员均在场时方能开展此项工作，共同签章确认结论。如双方对试验的结果有不一致意见，

双方协商解决。

(7) 进行性能验收试验时，一方接到另一方试验通知后无故不派人参加试验，则被视为对验收试验结果的同意，并进行确认签名盖章。

(8) 货物的包装均应良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货物必须全新、未曾使用过的，符合合同约定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行业标准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 10 个日历内更换，并且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或损失，逾期则按照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如甲方选择退货的，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9) 货物在验收后，如因质量问题导致在使用过程中损坏而无法正常使用，经甲乙双方确认为质量问题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予以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 10 个日历内更换，并且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或损失，逾期则按照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如甲方选择退货的，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费用，同时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如甲乙双方对货物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无法达成一致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为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 4.2 技术服务与设计联络

### 4.2.1 乙方的技术服务范围

1) 乙方提供快速卷帘门设备等配套技术服务，包括设计、制造、运输、安装、单机调试和人员培训、验收等。

2)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快速卷帘门的初步设计资料予以校核、转化和优化（其优化必须征得甲方认可后才能实施），乙方转化后的最终设计图纸必须经甲方确认。

3) 乙方保证提供的快速卷帘门设备及其所有附属设备和电、仪等设备是全新的、先进的和安全可靠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合同文件的要求。

4) 乙方在合同文件中应提供详细的供货清单，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

产地、单价、外购件生产厂家（至少三家）等内容，对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安装材料及部件，即使在合同文件中未列出或数量不足，乙方仍须在执行合同时自费补足，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5) 乙方对原材料和外购配套件的质量完全负责。

6) 乙方对制造的质量、制造标准的执行准确性和检验结果的可靠性负责，对甲方提出的要求有责任进行改正。

7) 乙方有义务接受和配合甲方检验人员的检查，并提供相关工作方便。

#### 4.2.2 现场服务范围

为使所供设备安全、正常投运，成交人需派出合格的现场服务人员满足采购人需要的现场服务。现场服务人员要具备下列的资质要求：遵守法纪，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和制度；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按时到位。了解合同设备的设计，熟悉其结构，有多个相同或相近机组的现场工作经验，能够正确地进行现场指导。身体健康，适应现场工作的条件。

乙方现场服务人员的职责，乙方现场服务人员的任务主要包括设备催交、货物的开箱检验、设备质量问题的处理、安装和调试、操作培训和性能验收试验。在安装和调试前，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应向甲方提供必要的方案和表格、技术交底，讲解、示范将要进行的程序和方法。对重要工序（见下表），双方要对施工情况进行确认和签证，否则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经乙方确认和签证的工序如因乙方技术服务人员指导错误而发生问题，乙方负全部责任。乙方现场服务人员应有权全权处理现场出现的一切技术和商务问题。如现场发生质量问题，乙方现场人员要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处理解决，如成交人委托采购人进行处理，成交人现场服务人员要出具委托书并承担相应经济责任。乙方对其现场服务人员的一切行为和安全负全部责任。乙方现场服务人员的正常来去和更换事先与甲方协商。

乙方提供的安装、调试重要工序表

序号	工作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1	安装	安装，解决安装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2	调试	快速卷帘门调试
3	培训	在现场培训操作工人，使其能够掌其设备使用。

4	调试运行	整体设备调试运行
5	性能验收	整体设备质量良好

#### 4.2.3 技术资料的提交

1) 乙方在标准、图纸、质量记录、和操作手册上均采用国际单位（SI）技术文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本，纸版图纸资料必须盖出图章，并装订成册。

2) 乙方提交的图纸文件应使用国家法定单位制，清楚、完整、语言为中文，应按本技术需求书要求的图纸资料(除特殊要求外)按照不低于中国标准进行设计和制造，并对其设计的图纸资料的正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3) 资料的组织结构清晰、逻辑性强。资料内容正确、准确、一致、清晰、完整，满足工程要求。

4)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5)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3 天之内，向甲方提供有关设备性能、结构、施工图设计所需要的技术资料各 1 套（另各附电子版 1 份）。技术资料清单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a 供货清单。

b 甲方配套系统和设备的技术要求等。

c 出厂前需提供的文件。

d 设备出厂时乙方向甲方至少提供一式八套下列文件和图纸，其中图纸和设计、安装、运行、维护检修说明书、调试方案必须另外提供一份电子版。

e 检验记录、试（检）验报告等出厂报告及所有设备和材料的质量合格证。

f 设备和备品管理资料文件，包括设备和备品发运和装箱的详细资料（各种清单），设备和备品存放保管技术要求。

g 安装图、设备材料清单。

h 安装、运行、维护、检修所需的技术文件等。

i 设计、安装、运行、维护、检修说明书及调试后的标准操作规程。

j 详细的现场调试方案。

k 乙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乙方提供资料应满足甲方需要，如甲方认为有其他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属

于乙方应该提供范畴的，乙方应配合提供。

#### 4.2.4 人员培训

乙方在设备安装、调试前或调试中对甲方工厂运行与维护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以保证甲方运行与维护人员能够正确、安全、熟练地操作与维护。具体培训计划和内容如下：

- 1) 设备安装前和安装过程中，甲方设备管理和维护人员可以参与乙方的安装、控制系统组态和调试工作，以便对设备和系统的位置、特点、用途、操作与控制产生感性认识。
- 2) 安装前、单机调试后分别集中培训。
- 3) 快速卷帘门组成和工作原理，设备的用途、性能、技术参数与特点。
- 4) 设备的调试、测试及接口技术。
- 5) 设备的控制、操作和使用方法。
- 6) 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方法。
- 7) 出现故障后，系统及设备的操作。
- 8) 常见故障的检查、判定和排除方法。
- 9) 必要时，在设备制造车间更进一步的了解设备各部件的组成与装配。
- 10) 对所培训内容，在现场系统上实际演练，直至熟练管理和操作。

#### 4.2.5 售后服务

- 1) 乙方设有备品备件供应中心，为售后维修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证。
- 2) 产品的质保期为设备性能测验合格之日起 2 年，在此期间如遇产品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传真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派遣有资格的丰富的维修工程师赶到现场并负责修理或更换完毕，整个过程从得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完成。
- 3) 质保期内，由于设计、制造、施工、材料的缺陷所造成的任何设备故障，由乙方无偿排除，并承担设备修复或调换部件或整机的全部费用。因甲方操作不当或其他人为造成的故障，乙方负责排除。
- 4) 质保期后乙方对所供产品提供终生售后维修服务，随时为甲方提供优质优价的备品备件。在此期间制造及施工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传真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派遣有资格的丰富的维修工程师赶到现场并负责修理或更换完毕，整个过程从得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完成。具体费用双方协商。

5) 质保期后乙方指定维修工程师定期的回访甲方，解决设备与系统运行中可能出现的疑虑，排除潜在的故障，使设备与系统保持在良好的工作状态。

6) 对甲方选购的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配套设备，乙方有提供技术配合的义务，并不由此而发生任何费用。

7) 乙方有长期提供设备易损件或提供易损件乙方名单的义务。

## 五、双方权利义务

### 5.1 甲方权利义务

5.1.1 按合同规定日期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5.1.2 依据本协议约定对货物及安装进行验收及试验，验收及试验单位为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单位；

5.1.3 乙方按合同或甲方供货通知书上要求的时间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货物运抵前 3 小时通知甲方准备接收；货物到交货点后，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清点和检查验收；乙方应同时提供产地证明、装箱单、产品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书等交甲方确认，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对产品的外观、数量、型号进行初验，并予以签收确认，但甲方的初验结果不免除乙方因货物质量问题应承担的责任；

5.1.4 对乙方提请确认的内容，甲方应在 48 小时内给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如在 48 小时内不能确认，供货时间得以顺延。

### 5.2 乙方权利义务

5.2.1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及标准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保修服务；

5.2.2 乙方应确保货物的包装在正常情况下能够保证设备的完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3 乙方应确保货物的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的规定、规范、行业标准，符合甲方需求以及本合同相关约定（如前述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高标准为准），且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为产品生产厂家原厂生产。

如甲方在货物验收过程中或货物验收后的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十个日历日内以同等或更优的货物予以更换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或甲方损失。如甲、乙双方对设备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无法达成一致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为设备存在质量问题，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5.2.4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本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效力的限制。

5.2.5 乙方保证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合同采购清单中的货物进行调整（包括采购货物项目、采购数量增加或减少）；如果甲方对相关项目进行调整的，合同最终价格将根据调整后的情况按实际供货项目及数量结算。

## 六、货物质保

6.1 质保期：自甲方设备性能测验合格之日起为期2年。如本合同没有约定的，按国家规定或行业标准执行，以最高标准为准。

6.2 质保期内，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售后服务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并在甲方指定时间内予以修理或更换。否则，修理或更换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按2000元/次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6.3 质保期内，如乙方未按要求提供质保服务或拖延提供质保服务达5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并从质保金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

## 七、违约责任

7.1 乙方未按时供货及安装（包括相关的技术资料），应按合同总金额的3‰/日承担违约金。逾期达20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供货。乙方应退还对应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如有），并另行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7.2 乙方提供的货物及安装不满足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导致甲方退货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供货。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货款，如甲方已付货款的，乙方应予以退还。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乙方应补足。

7.3 甲方未按时付款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3‰/日支付乙方违约金。逾期达20个日历日的，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一切损失。

7.4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因违约应承担违约金、罚款或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当补足，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7.5 因一方或双方遇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双方互免承担违约责任，可在结清已发生费用后解除合同。

7.6 在甲方场所，乙方履行合同应当遵守甲方对于场所的各项管理规定，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安全或财产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甲方可在甲方应付款中扣除）。

7.7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经甲方书面通知后，仍未在限期内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退回所有已收取款项，且应按合同总付款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7.8 甲方依法律相关规定或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乙方所有人员、产品必须在甲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撤离，逾期未撤离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场地占用费 500 元/日。解除合同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甲方无须对乙方的产品负保管义务和责任，若相关产品损坏或损毁，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

## 七、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在 24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八、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有争议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 九、其它约定

9.1 本合同任何内容的修改，须由双方进行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书面文件。合同中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9.2 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均不得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9.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9.4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报价清单》

附件 2：《阳光合作协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约地点：东莞市

签订时间：

附件 1：报价清单

附件 2：阳光合作协议

##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采购方全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全称）：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了 采购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定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

为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2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 dgsyjjjc@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 0769-28822331 (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1号机关二号大院9号楼321室,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收, 邮编523000。

### 三、 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